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19-051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121 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就《年报问询函》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19年5月17日前回复并对外披露。

公司收到《年报问询函》后,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相关中介机构就《年报问询函》关注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及回复。由于《年报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相关回复内容需进一步补充完善,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不晚于2019年5月22日(星期三)回复《年报问询函》,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进行披露。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19-052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广东中岸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广东中岸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广东中岸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岸控股”)100%的股权以800.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刘健勇。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中岸控股股权,中岸控股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转让广东中岸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

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况

近日,中岸控股已办理完成股权转让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江门市江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根据江门市江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核准迁入登记通知书》,中岸控股变更前后的股东信息如下:

变更前股东名称	变更后股东名称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刘健勇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中岸控股的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1. 公司名称:广东中岸控股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33152672871
3.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4. 住所:江门市江海区滘北龙湾里91号-2
5. 法定代表人:刘健勇
6. 注册资本:12,230万元人民币
7. 成立时间:2014年10月31日
8. 经营范围:投资办实业,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货运经营(凭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货物运输代理,海关保税仓代理业务,报关报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其他说明

公司于2019年5月13日召开了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履行对江门市江海区外经企业有限公司的担保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对中岸控股旗下控股子公司江门市江海外经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外经”)的担保余额为1,000.00万元,为保证股权交易完成后江海外经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同意公司在担保期限届满前继续履行对江海外经的原担保协议,担保的期限最晚不超过2019年12月31日。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继续履行对江门市江海区外经企业有限公司的担保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19-053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票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结算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汪南东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票被轮候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票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轮候冻结股数(股)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冻结执行人	轮候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汪南东	424,728,620	2019/05/15	36个月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6.22%

二、股东股票被轮候冻结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结算公司提供的数据外,公司并未收到与本次股票被轮候冻结相关的法律文书、通知文件,目前暂时无法获悉汪南东先生本次股票被轮候冻结的具体原因和详细内容。

三、股东股票累计被质押、被冻结的情况

汪南东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24,728,620股,占公司总股本(6,825,258,976股)的6.22%;累计质押股票400,333,798股,占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94.26%,占公司总股本的5.87%;累计被司法冻结股票424,728,62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6.22%;累计被轮候冻结股票424,728,62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6.22%。

汪南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汪彦先生、何丽婵女士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430,187,0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0%;累计质押公司股票401,333,7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8%;累计被司法冻结股票429,187,0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9%;累计被轮候冻结股票430,187,064股,占公司总股本6.30%。

上述股东被轮候冻结的股份存在被多次冻结的情况,因此可能会出现轮候冻结的股份总数超过冻结股数的情形。公司仅依据结算公司下发的《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无法统计重复被轮候冻结的股份数量,公司计算股东累计被轮候冻结股数的口径为结算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中轮候冻结数量的合计数,且以不超过股东股票总数为限。

四、其他说明

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汪南东先生因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违约,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2,959,998股进行违约处置,减持期间为自2019年3月29日起15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

公司于2019年4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公司就预付款事件对汪南东先生提起诉讼。目前,公司已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对汪南东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司法冻结,鉴于暂未收到法院的相关文件,公司无法确认本次司法冻结是否为公司所申请。公司将于收到相关文件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809 证券简称:山西汾酒 公告编号:2019-025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交易所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699号),函件全文内容如下: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业务经营

1.关于毛利率情况。年报披露,公司主营业务营业收入93.08亿元,同比增长47.63%,营业成本31.43亿元,同比增长53.23%,毛利率水平66.23%,同比下滑1.24个百分点。请公司:(1)结合所处的行业情况、其他可比公司及酒类产品的具体情况,说明公司毛利率变动是否背离行业趋势;(2)结合具体成本变动,补充披露报告期内毛利率水平下滑的具体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2.关于销售费用情况。年报披露,公司广告宣传费本期金额7.33亿元,其中全国性广告费用1.50亿元,地区性广告费用2.07亿元,合计3.57亿元;公司促销费2.75亿元,同比增长66.49%;公司会议费4,289.27万元,同比增长130.67%。请公司补充披露:(1)除全国性及地区性广告费用外广告宣传费的具体明细情况;(2)促销费的形成原因及具体构成情况,并说明报告期内大幅增长的原因;(3)会议费的具体构成及报告期内大幅增长的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二、关于关联交易

3.关于大额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根据公司近3年年报披露,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规模逐年增加,2016年、2017年、2018年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交易金额分别为7.76亿元、11.57亿元、29.28亿元。年报披露,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29.28亿元,较上年同比大幅增加153%,其中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加总金额达21.44亿元,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加总金额达6.95亿元。请公司:(1)补充披露关联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关联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2)区分具体交易项目类型,列示报告期内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与交易标的、实际交易价格及类似交易的市场价格或第三方价格、交易数量及同比变动比例、交易金额及同比变动比例;(3)区分具体交易项目类型,说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大额高比例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原因与商业合理性、交易目的与必要性,以及本年报告期内日常关联交易较上年大幅增加的原因与商业合理性、对公司经营与业绩的影响;(4)补充说明大额关联交易是否存在损害公司独立性的风险以及公司采取的防控措施。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4.关于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情况。年报披露,对于日常关联交易,采购业务采取市场价,销售价格的确定依据为“按照‘充分考虑市场情况,以公司利益至上’原则确定采用总经销协议价”。请公司:(1)区分具体交易项目类型,核实披露采购方面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与市场价是否一致,如存在不一致,进一步说明原因及合理性;(2)补充披露公司在销售定价上“充分考虑市场情况,以公司利益至上”的具体做法,核实说明销售方面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与公司与第三方客户之间交易定价的差异(如有)及原因。请会计师就日常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发表意见。

5.关于日常关联交易追加情况。年报披露,公司前期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3.38亿元,并经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报告期内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9.28亿元,公司追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8.77亿元。请公司:(1)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金额的原因,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2)结合上述情况,说明公司相关内部控制是否存在缺陷。

6. 关于资产收购的关联交易情况。年报披露,2018年11月公司的子公司以现金9,282.75万元收购了山西杏花村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部分酒类销售业务相关经营性资产,报告期被合并方的净利润676.36万元。前期公司公告披露,本次交易作价选取收益法评估结论,标的资产评估价值9,282.75万元,评估增值2,950.16万元,增值率46.59%。请公司:(1)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收益法评估的盈利预测数据,实际盈利与预测数据的差异及原因;(2)结合上述情况,说明前期评估预测是否审慎,以及交易定价依据是否合理。

三、关于财务数据及其他

7.关于营业收入与经营活动现金流变动情况。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93.82亿元,同比增长47.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63亿元,同比增长55.24%,公司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9.66亿元,同比下滑0.96%。请公司补充披露:(1)经营活动现金流变动与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变动不一致的原因;(2)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和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的变动趋势是否与行业相一致。

8.关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情况。年报披露,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37.06亿元,占期末总资产的比重为31.32%,较去年22.62亿元同比增加63.88%,其中应收票据36.95亿元,应收账款1,080.28万元;应收票据中银行承兑票据34.93亿元,商业承兑票据2.02亿元。请公司:(1)结合公司销售结算政策等因素,说明公司存有大额票据资产及本年应收票据大幅增加的原因;(2)结合具体业务背景,列示每笔应收票据的金额、票据背后的基础交易关系及交易对象,说明交易对象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3)补充披露报告期期末商业承兑汇票是否类同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若未计提,请说明原因、合理性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9.关于大额应收票据背书与贴现的终止确认情况。年报披露,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票据期末终止确认金额8.32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大额应收票据背书或贴现的具体情况,并结合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及是否具有追索权条款说明上述背书或贴现的应收票据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10.关于产权证书的办理情况。年报披露,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期末账面价值1,392.49万元,未办妥产权证书;房屋及建筑物期末账面价值11.42亿元,其中有9.75亿元的房屋及建筑未办妥产权证书。请公司:(1)补充说明上述资产项目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具体背景原因与障碍因素,以及是否存在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情况或风险;(2)分别就上述资产项目补充披露与政府相关部门协商处理进程的具体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影响产权办理的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针对前述问题,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对于公司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于2019年5月18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2019年5月25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

公司将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及时回复《问询函》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公告编号:临2019-036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新增司法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9司冻0516-04号)通知,获悉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公司控股股东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集团”)持有的公司30,181,813股股份予以司法轮候冻结。现将本次新增司法轮候冻结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长城集团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情况

(一)长城集团本次新增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司法轮候冻结机关: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案号:(2019)浙01民初1148号、(2019)浙01民初1642号;
3、司法轮候冻结数量为:无限售流通股60,363,626股;
4、冻结起始日:2019年5月16日;
5、冻结终止日:冻结期限为3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二)长城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长城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3,181,8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25%,处于被轮候冻结状态的股份数量为30,181,813股,占其所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0.96%,占公司总股本的24.78%。本次轮候冻结后,长城集团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271,636,317股。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控股股东长城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事项,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尚未造成不利影响,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2、若控股股东长城集团被轮候冻结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处置,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特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公告编号:2019-037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议案8《关于公司与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政府锦城街道办事处签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的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本次会议获得通过。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1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738号西溪乐谷 3 号楼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4.805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提议召开,由董事长赵非凡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的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于跃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宫平强代为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祖岳出席会议;公司副总经理程海波、汪培钧、耿敏列席会议,总经理助理翁向阳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181,813	99.9129	26,300	0.087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181,813	99.9129	26,300	0.0871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181,813	99.9129	26,300	0.0871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181,813	99.9129	26,300	0.0871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181,813	99.9129	26,300	0.0871	0	0.0000

6、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181,813	99.9129	26,300	0.0871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资金综合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181,813	99.9129	26,300	0.0871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政府锦城街道办事处签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181,813	99.9129	26,300	0.0871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0	0.0000	26,300	100.0000	0	0.0000
5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0	0.0000	26,300	100.0000	0	0.0000
6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0	0.0000	26,300	100.0000	0	0.0000
7	《关于公司2019年资金综合授信的议案》	0	0.0000	26,300	100.0000	0	0.0000
8	《关于公司与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政府锦城街道办事处签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的议案》	0	0.0000	26,300	10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所提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全部议案均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4,5,6,7,8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江忠皓、毛惠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03843 证券简称:正平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9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1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67号10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6,005,8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9.001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于董事长金生光因公出差,故不能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半数以上的董事推举董事金生辉担任本次股东大会主持人。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金生光、李建莉、王富贵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马嘉昕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974,070	99.9581	31,800	0.0419	0	0.0000

2、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974,070	99.9581	31,800	0.0419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974,070	99.9581	31,800	0.0419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974,070	99.9581	31,800	0.0419	0	0.0000

5、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974,070	99.9581	31,800	0.0419	0	0.0000

6、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974,070	99.9581	31,800	0.0419	0	0.0000

7、议案名称: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974,070	99.9581	31,800	0.0419	0	0.0000

8、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974,070	99.9581	31,800	0.0419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973,470	99.9573	31,800	0.0418	600	0.0009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950,311	99.7725	31,800	0.2275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974,070	99.9581	31,800	0.0419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开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974,070	99.9581	31,800	0.0419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974,070	99.9581	31,800	0.0419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关于选举李秉祥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75,973,372	99.9572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42,448,9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7,014,80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6,510,271	99.8077	31,800	0.1923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1,800	66.0256	31,800	33.9744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6,448,47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540,474	99.9023	31,800	0.0977	0	0.0000
2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540,474	99.9023	31,800	0.0977	0	0.0000
3	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2,540,474	99.9023	31,800	0.0977	0	0.0000
4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2,540,474	99.9023	31,800	0.0977	0	0.0000
5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540,474	99.9023	31,800	0.0977	0	0.0000
6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32,540,474	99.9023	31,800	0.0977	0	0.0000
7	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32,540,474	99.9023	31,800	0.0977	0	0.0000
8	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2,540,474	99.9023	31,800	0.0977	0	0.0000
9	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32,539,874	99.9006	31,800	0.0976	600	0.0019
10	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2,965,711	99.7553	31,800	0.2447	0	0.0000
11	关于向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担保的议案	32,540,474	99.9023	31,800	0.0977	0	0.0000
12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2,540,474	99.9023	31,800	0.0977	0	0.0000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2,540,474	99.9023	31,800	0.0977	0	0.0000
14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2,539,776	99.9002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中11,13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青海树人律师事务所
律师:钟永福、王庆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正平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出席及列席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会议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实施细则》及《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7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业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和《兴业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兴业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兴业天禧债券”)的基金管理人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兴业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19年5月23日起至2019年6月19日17:00止(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

3、会议计票日:2019年6月20日

4、会议纸质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收件人: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198号财富金融广场7号楼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人:陈思嫣
联系电话:40000-95561
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的,请在信封背面注明系用于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之用(如“兴业天禧债券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为《关于兴业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见《兴业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方案说明书》(见附件四)。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会议的权益登记日为2019年5月22日,即该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兴业天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四、投票方式

1、本次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方式仅限于书面纸质表决,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b-fund.com.cn)下载并打印等方式填制表决票。